

## 申請供製造合成染料顏料及其中間體化學品國內無產製證明

- 1、申請事項編號：30241
- 2、辦理天數：全無紙化申辦3天、紙本申辦4天。
- 3、核發有效期限：發文後三年內向海關報關進口方得適用。
- 4、拆解分批進口組裝：不能拆解分批進口組裝。
- 5、允許數量分批進口：一證多用不限量。
- 6、納稅辦法：51。
- 7、稅則增註：2903。
- 8、申請書編號：M332 與 M332A。
- 9、所需文件名稱、數量與檢附方式：

	文件名稱及數量	可檢附方式(擇一)
1	公司登記證明文件乙份	(1) 紙本文件 (2) 上傳檔案 (3) 機關驗證
2	工廠登記證明文件乙份	(1) 紙本文件 (2) 上傳檔案 (3) 機關驗證
3	原料之型錄說明乙份	(1) 紙本文件 (2) 上傳檔案
4	成品與原料間之化學反應方程式	(1) 紙本文件 (2) 上傳檔案

- 10、 文件檢附方式，說明如下：
  1. 紙本文件：影本
  2. 上傳檔案：可附掃描圖檔(tif.bmp.gif.jpg.png)及文書檔案(doc.ppt.xls.pdf)
  3. 機關驗證：工廠登記證明文件、公司登記證明可由系統自動驗證
- 11、 適用法令：海關進口稅則第 29 章增註 3 規定辦理。
- 12、 用途說明：廠商自行填寫。
- 13、 便捷貿 e 網申請事項。
- 14、 免稅對象：經核准之申請人或租賃公司(即報單之納稅義務人)。
- 15、 文件類別：減免關稅。
- 16、 單證比對欄位：統一編號、簽證核准文號、簽證核准項次、CCCCode、英文貨品名稱、納稅辦法與稅則增註。
- 17、 通關方式：原則 C1 通關，但通關方式仍由海關認定之。
- 18、 以上資訊若有異動，以產業發展署與海關認定為準。